

宁夏回族自治区

工业和信息化厅文件

宁工信办发〔2019〕52号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印发《自治区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操作方案》的通知

各市工信局，宁夏财金投资有限公司，有关金融机构：

为落实《自治区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宁工信规范发〔2019〕2号），做好小微企业贷款风补偿工作，现将《自治区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操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2019年3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

自治区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操作方案

为推进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工作，有效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问题，根据《自治区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宁工信规范发〔2019〕2号）（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制定本方案。

一、合作金融机构的选择及要求

1.公开遴选合作金融机构。在我区依法设立的商业银行、保险机构等金融机构，均可参与合作，优先与已有业务合作且取得一定成果的金融机构合作。

2.合作金融机构须遵守《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提供相关金融产品，开展保证保险贷款业务。

3.合作金融机构承诺按存入的风险补偿金的10倍提供贷款额度，且业务开展一年内，贷款发放额不低于已存入风险补偿金的6倍。

4.合作金融机构应按照合作协议的约定，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贷款利率按照《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执行，不得附加条件，变相加大小微企业贷款成本。

5.合作金融机构应以区级分行（公司）或总行名义与工业和信息化厅签订合作协议，区内各分支机构均应开展相关业务。

二、贷款申请与备案

1.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登陆宁夏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按

要求填写相关资料自主申请；工业和信息化厅在线审核后推荐给金融机构。各地工信部门应加大政策宣传力度，重点推荐发展前景好，主动转型升级且有融资需求的小微企业申请。合作金融机构在业务开展中发现有符合条件的企业，可向工业和信息化厅推荐，经审核同意后按程序办理。

2.合作金融机构收到推荐名单后，应主动与企业对接，按本机构的企业贷款程序，独立审核，给予承保或发放贷款，对审核未通过的应向申请企业说明原因。

3.金融机构对单户企业发放的贷款原则上不高于 800 万元，运用抵押、担保、保险等组合方式的贷款可放宽至 1000 万元。

4.贷款发放后，合作金融机构应及时向财金公司申请备案(备案内容包括企业名称、贷款合同号、贷款金额、利率、放款日期、到期日、保单抄件)，财金公司应出具备案手续，未能备案的不予列入风险补偿范围。

5.以下情况不予备案：贷款备案前已为借新还旧、展期等关注类的贷款；贷款利率不符合要求；企业在其他行申请且已获得小微企业风险补偿贷款。

三、风险补偿资金管理

1.风险补偿金由工业和信息化厅委托财金公司在合作金融机构设立业务专户存放，利息收入归入风险补偿金滚存使用。当合作金融机构的贷款余额超过已存入风险补偿金 10 倍时，由工业和信息化厅书面通知财金公司按超出额度的 10%追加存入风险补偿

金。

2.财金公司应严格按照《管理办法》和协议约定管理好风险补偿金，做好合作金融机构贷款发放情况的督促检查，不良贷款风险补偿的初审上报，风险补偿金的支付，督促配合合作金融机构追偿等工作。

3.合作金融机构及财金公司对风险补偿金已补偿部分享有并承担继续追偿的权利和义务。财金公司督促并协助金融机构追偿，追偿所得扣除追索费用后，按照各方承担的风险比例原渠道返还。

四、风险补偿程序

1.贷款出现逾期的，金融机构应按约定要求相关担保履行担保责任。对于采取融资担保机构担保的先由担保机构履行担保责任；对于采取保证保险方式贷款的先由保险机构履行保险责任；提供保证担保的先由保证人履行保证责任。

2.合作银行经催收无果按司法程序提请诉讼，待法院判决生效后，可申请补偿，并向财金公司提交以下申请材料(一式三份)：

- (1) 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申请审批表(见附件)；
- (2) 申请及审批贷款时的相关资料(以银行归档资料为准)；
- (3) 贷款借款合同、借据、款项划转等放款证明材料；
- (4) 保险公司的理赔材料(保证保险贷款)；
- (5) 贷款逾期后的催收情况，本息归还情况说明及相关工作材料；

- (6) 生效的法院判决书；

(7) 其他需要提供的材料。

3.财金公司对银行提交的资料进行初审，并在《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申请审批表》上填写意见。初审通过的送工业和信息化厅复核，经财政厅同意后，由工业和信息化厅向财金公司出具书面划转通知。托管机构根据书面通知划转风险补偿金。

4.风险补偿金补偿后，银行应继续履行债务追偿程序。财金公司应定期与银行沟通，跟进后续追偿情况。追回的资金按《管理办法》规定返还至各账户。

5.银行对于按程序核销的不良贷款，向财金公司报送相关核销凭证。财金公司审查银行核销凭证的真实性，向工业和信息化厅提交核销意见，工业和信息化厅予以审核后，报财政厅复核。

6.工业和信息化厅依据财政厅的最终复核意见，向财金公司出具书面通知，对于已补偿的风险补偿金做为对银行该笔不良贷款的最终补偿，并从风险补偿金中予以核销。

附件：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申请审批表

附件

小微企业贷款风险补偿金申请审批表

申请银行（盖章）：

申请日期：

| | | | | |
|-------------------------|---|--|--------------|--|
| 逾期企业 信息 | 企业名称 | | 社会统一 信用代码 | |
| | 企业所在地 | | 企业类型 (行业) | |
| | 企业法定 代表人名称 | | 联系方式 | |
| 申请信 息 | 贷款合同编号 | | 贷款金额 (万元) | |
| | 担保方式 | | 贷款利率 | |
| | 贷款发放日 | | 贷款到期日 | |
| | 贷款是否有生效的法 律文书 | | 逾期本金 (万元) | |
| | 申请补偿金额 (万元) | | 逾期利息 (万元) | |
| 财金投 资公司 初审意 见 | 经审核，_____（同意/不同意）给予该笔贷款风险补偿，补偿金额为_____元。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盖章） 年 月 日 </div> | | | |
| 工业和 信息化 厅审核 意见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盖章） 年 月 日 </div> | | | |
| 财政厅 复审意 见 |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盖章） 年 月 日 </div> | | | |

宁夏回族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

2019年3月1日印发

